

第 4846 號公告

博彩稅條例 ( 第 108 章 )

現公布行政長官業已行使《博彩稅條例》第 6D(2) 條所賦予的權力，委任以下人士為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成員，任期兩年，由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，首末兩天包括在內：

主席

方文雄先生，B.B.S., J.P.

成員

陳寶玲醫生

霍啟剛先生，J.P.

馮丹媚女士，M.H.

何志滌牧師

何綺蓮女士

黎達成先生

劉國勳議員，M.H.

梁鳳兒女士

凌浩雲先生，M.H.

陸海女士，B.B.S., M.H., J.P.

尹兆堅議員

黃顯榮先生

警務處處長或其代表

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或其代表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或其代表

委任馮丹媚女士，M.H.、何志滌牧師及梁鳳兒女士的其中一個原因是使《博彩稅條例》第 6D(3) 條得以獲遵守。